

湖北大学文件

校办字〔2022〕2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大学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现将《湖北大学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予以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。



湖北大学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 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

根据《中共湖北省委 湖北省人民政府转发〈省委宣传部、省司法厅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）〉的通知》和省教育厅《全省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）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、工作原则和总体目标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，以宪法教育为核心，以教育法律法规教育为重点，全面推进依法治教、依法治校，切实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作出法治贡献。

（二）工作原则

1.坚持党的领导。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宣传教育的工作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，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。

2.坚持分类实施。根据干部、教师、学生等不同群体的实际需求，科学规划，系统安排，精准施策，有针对性提升学校各单

位和广大师生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。

3.坚持创新探索。推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、载体和方式方法创新，深入开展参与式、实践式法治宣传教育，引导广大干部师生自觉尊法守法，营造崇尚法治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总体目标

到 2025 年，干部师生法治素养和学校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明显增强；领导干部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更加牢固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提高；广大师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不断增强，法治实践教育氛围更加浓厚、成效更加明显，学校法治宣传教育的质量和水平迈上新台阶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

大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、丰富内涵、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学校普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。深入学习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，使广大师生了解和掌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要求。深入学习宣传省委关于全面推进法治湖北建设的意见精神，使广大师生进一步加强对法治湖北建设的认识和把握，提高参与法治湖北建设的主动性和实效性。

（二）广泛学习宣传宪法知识

坚持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首要位置，全面加强宪法教育，强化宪法宣传，充实宪法教育内容。加强国旗法、国歌法等与宪法相关法律的学习宣传。增强学校领导干部和广大师生的宪法意识，

引导党员干部以宪法为根本活动准则，形成全体党员干部和广大师生尊崇宪法、遵守宪法的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认真学习宣传教育法律法规

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广泛深入学习教育法、义务教育法、高等教育法、职业教育法、教师法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、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教育领域法律法规，充分发挥法律法规在深化教育改革中的引领、推动和保障作用，全面提升学校依法治理水平。

（四）贯通学习宣传其他法律法规

适应全面从严治党、依规治党新形势新要求，加大党章、准则和条例等宣传力度。及时跟进学习宣传《信访工作条例》等新颁布重要党内法规。深入开展以民法典为重点的法律法规教育，全面提升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。深入学习和全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，宣传刑法、刑事诉讼法、行政处罚法等国家基本法律，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疫情防控、科学技术普及、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涉外法律法规。广泛宣传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等有关安全领域法律法规，依法推进平安校园建设。加强党和国家有关宗教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。

三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提升干部教师法治素养

坚持校、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，推进领导干部法治教育经常化、制度化，制定领导干部学法规划，将宪法、民法典等内容纳入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（党委

宣传部、法制工作办公室、各学院)。组织领导干部认真参加全省无纸化学法用法教育,利用党校、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活动、湖北省干部在线学习中心等渠道开展法治教育(党委组织部、各二级单位)。坚持法律顾问制度,着力加强重大决策前的法律咨询和审核(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法制工作办公室)。把教职员学法工作纳入理论学习和职业培训计划,在新进教职工岗前培训中开展法治教育专题培训。加强外籍教师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,指导帮助外籍教师在入职、工作中学习了解相关法律法规,使其尽快适应中国生活(教师工作部、人事处,国际交流与合作处,法制工作办公室)。

(二) 增强学生法治教育实效

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,不断提高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教学质量,积极开设法律类公共选修课,依托形势政策课开展新颁布重要法律法规专题宣讲(本科生院、研究生院、党委宣传部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法学院)。在开学第一课、新生入学教育、社会实践、毕业典礼等活动中有机融入法治教育内容。结合学生教育特点,开展知识竞赛、辩论赛、模拟法庭实践课程公开课、法治征文活动,线上有奖法律知识竞答,法治教育原创文艺作品展览,邀请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(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、法制工作办公室、法学院、各二级单位)。加强国际学生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,指导帮助国际学生在入学、日常管理中学习了解相关法律法规,使其尽快适应中国生活,完成学业(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法制工作办公室)。

（三）提高学校依法治理水平

继续推进大学章程修订和实施，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（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，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）。加强现代大学制度建设，完善学校法人治理结构，健全学校内部权益保护和救济机制。健全学校依法治校能力培训机制，通过定期培训、挂职锻炼、委托培养等多种方式，不断提升学校管理人员的法治素养。注重“以案释法”，完善校园法治案例库，强化依法治校建设信息库（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法制工作办公室）。着力完善民主管理监督制度，落实好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及其相关制度，健全党务公开和校务公开制度（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，校工会）。

（四）营造法治宣传良好氛围

积极组织学生参与教育部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演讲比赛和知识竞赛，广泛参与教育部“宪法卫士”网上学习和考试，提高学生的参与率。以“国家宪法日”宣传教育为活动载体，开展宪法晨读、主题班会、专题讲座等丰富多彩的宪法宣传活动，提升学生学习实效。充分利用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等资源，组织开展网上法治教育活动。广泛借助校报、校园网、广播台、“三微一端”、电子屏、宣传栏等媒体平台，围绕新修订法律开展法治知识专题宣传，推动法治宣传进网络、进教室、进宿舍。鼓励支持师生创作法治建设元素宣传作品，不断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生动性和感染力。利用法学院法律诊所和法律服务课堂时间，为师生提供法律咨询或者法律援助服务（法制工作办公室、党委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、法学院、各二级单位）

（五）加强法治教育队伍建设

遴选政治素养好、法治意识强的干部教师充实到法治宣传教育队伍，加强业务培训、工作联动。鼓励引导法学专家、法律工作者、教育普法志愿者及法律专业学生积极参与法治宣传教育（法制工作办公室、法学院）。发挥学校法律顾问法治宣传功能，有针对性开展辅导讲座和案例教育（法制工作办公室）。引导有法律专业背景的管理干部、辅导员、班主任等，主动面向服务对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增强工作力量。充分发挥团学组织、学生骨干作用，创新法治教育形式，推动学生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（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、各二级单位）。

四、工作步骤和安排

学校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从2021年开始实施，到2025年结束。共分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宣传发动阶段

2021年至2022年5月。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研究制定实施方案，做好宣传、组织、发动工作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

2022年6月至2025年6月。根据上级部署和规划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细化工作措施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各项任务得到全面贯彻落实。2023年，全校范围组织开展中期检查，及时总结经验，进一步完善工作计划。

（三）督导检查阶段

2025年下半年。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，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对学校“八五”普法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总结，迎接上

级有关部门的检查验收。

五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

学校法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全校的“八五”普法工作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抓好学校“八五”普法实施方案的制定与落实，做好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督促等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考核评价

进一步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目标管理与绩效考核指标体系，将依法履职能力作为干部考核考评的重要内容，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，形成共同推进的合力。推动建立法治宣传教育激励机制，及时总结推广典型案例。

（三）强化保障投入

按照中央和湖北省有关要求，确保法治宣传教育经费。各单位要建立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的领导机制，要指定专人负责法治宣传教育，做好法治宣传教育的具体落实工作，推动工作提质量、显特色。